

证券代码：A 股 600611

股票简称：大众交通

编号：临 2015-022

B 股 900903

大众 B 股

## 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并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今年3月份至5月份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，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14,821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4%。

为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保护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使股价与公司价值相匹配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，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（2015）51号文件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精神要求，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，在近期以不低于前次减持金额的15%的资金增持本公司股票。

同时，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收到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的承诺书，承诺内容如下：

一、大众公用作为负责的股东，从2015年7月9日起，在未来6个月以内不减持该公司股票。

二、目前，大众公用经营层面良好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。大众公用将通过优化资源配置等手段，继续推进大众交通加快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，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。

三、大众公用将加快推进上市公司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，提高该公司经营质量和盈利水平，以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。

四、大众公用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，在近期以不低于前次减持金额的15%的资金增持大众交通股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发给公司的《承诺书》。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2015年7月10日